

茂名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后公告

茂规告-批后〔2021〕119号

项目概况

1. 建设单位(人):
茂名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2. 设计单位:
茂名市城建设计院有限公司
3. 建筑工程名称:
低埒河(人民南路至文明南路)
雨污分流改造工程
4. 建设地点:
茂名市城区
5.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号:
[茂南]建字第(2021)267号

附注:

1. 该图为示意图, 图件以最终审批的附图为准。
2. 公告查询网址:
<http://zrzyj.maoming.gov.cn/>
3. 建设单位联系电话:
13726907205
4. 批准部门及监督举报电话:
0668-2853788

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[茂南]建字第 (2021)267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规定, 经审核, 本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, 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茂名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建设项目名称	低埒河(人民南路至文明南路)雨污分流改造工程
建设位置	茂名市城区
建设规模	
附图及附件名称 低埒河(人民南路至文明南路)雨污分流改造工程设计方案[茂南]建审字(2021)249号	
注: 1. 本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自发出之日起一年后尚未开工的, 应重新申请办理。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 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 均属违法建设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许可, 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城乡规划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 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五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 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